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文件

东财农〔2021〕39号

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关于预下达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的通知

区水务局：

根据《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水务局关于预下达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的通知》（昆财农〔2021〕38号），现将昆明市下达我区的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100万元下达你单位。此款列入“2130315抗旱”支出功能科目，“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”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“302商品和服务支出”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。请你单位自收文之日起，3个工作日内在云南省地方财政预算标准化管理平台系统中编报项目，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完成项目挂接，认真组织实施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

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，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做好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水务局关于预下达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的通知

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

2021年3月23日

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办公室　　2021年3月23日印发

昆明市财政局
昆明市水务局 文件

昆财农〔2021〕38号

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水务局关于预下达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的通知

各相关县（市）、区财政局，水务局：

根据《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水利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的通知》（云财农〔2021〕28号）及省财政厅工作时限要求，现将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预下达你们，具体是：东川100万元、寻甸100万元、嵩明100万元、石林100万元、晋宁80万元、富民80万元、宜良80万元、盘龙60万元、呈贡60万元、安宁60万元、禄劝60万元、阳宗海60万元、空港60万元，本次下达资金优先用于抗旱应急工程项目建设。请将此款收

入列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“2130315 抗旱”功能分类科目。

请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及时分配下达资金，将资金尽快落实到项目实施单位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昆明市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分配表

昆明市财政局

昆明市水务局

2021年3月18日

昆明市财政局　　2021年3月18日印发

附件1

昆明市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分配表

序号	县（市）区	补助经费（万元）	备注
合计		1000	
1	盘龙	60	
5	呈贡	60	
6	晋宁	80	
7	安宁	60	
8	富民	80	
9	禄劝	60	
10	东川	100	
11	寻甸	100	
12	嵩明	100	
13	宜良	80	
14	石林	100	
18	阳宗海	60	
19	空港	60	